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547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838007371
报告名称：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5478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0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06 日
签字人员：	赵金(110101480175)， 樊小刚(11010148048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48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5478号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保险）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农保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农保险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农保险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农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农保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农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农保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农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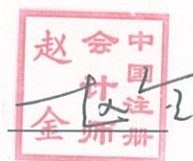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赵金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樊小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190,004,074.51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2	291,337,006.37	268,114,244.60	268,114,244.60
衍生金融资产	注释3	5,508,842.49	883,457.44	883,457.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释4	229,267,000.00		
应收利息	注释5	40,906,478.95	37,205,406.33	37,205,406.33
应收保费	注释6	454,145,765.28	414,537,418.80	414,537,418.80
应收代位追偿款	注释7	138,692.43	11,794.33	11,794.33
应收分保账款	注释8	649,228,161.44	941,083,017.70	941,083,017.7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9	11,482,191.32	10,546,371.20	10,546,371.2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9	39,357,207.38	31,344,585.24	31,344,585.24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注释10	200,000,000.00	619,574,700.00	619,574,7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1	675,212,881.31	1,219,143,769.59	1,219,143,769.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注释12	617,617,212.19	522,363,280.49	522,363,280.49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注释1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4	13,125,754.52	12,618,433.91	12,618,433.91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19,959,327.67	19,745,170.90	
无形资产	注释16	17,929,011.43	17,298,436.23	17,298,436.23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4,621,875.27	2,620,525.85	2,620,525.85
其他资产	注释18	449,226,177.31	91,228,293.12	91,228,293.12
资产总计		4,254,808,095.41	4,598,322,980.24	4,578,577,809.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注释19	500,000.00	3,859,378.15	3,859,378.15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释20	323,299,338.00	566,174,755.00	566,174,755.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注释21	140,303,425.21	218,489,623.81	218,489,623.81
预收保费	注释22	58,665,875.66	59,979,521.47	59,979,521.47
应付分保账款	注释23	410,996,549.66	736,273,219.48	736,273,219.4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52,188,960.95	57,588,212.98	57,588,212.98
应交税费	注释25	57,151,227.80	45,541,320.10	45,541,320.10
应付赔付款	注释26	8,408,652.94	4,891,113.86	4,891,113.86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费准备金	注释27	1,772,883.99	2,488,876.37	2,488,876.3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28	1,024,909,488.34	1,021,915,750.91	1,021,915,750.91
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28	1,069,301,386.00	793,775,067.00	793,775,067.00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28	377,351,229.86	254,563,111.06	254,563,111.06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7	401,983.52	1,614,612.16	1,614,612.16
其他负债	注释29	101,278,285.31	78,200,753.39	78,200,753.39
租赁负债	注释30	18,732,391.01	19,745,170.90	
负债合计		3,267,910,448.39	3,610,537,375.58	3,590,792,204.6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32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3	-10,865,425.03	4,843,836.48	4,843,836.48
盈余公积	注释34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注释35	-331,744,350.41	-346,565,654.28	-346,565,654.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6,897,647.02	987,785,604.66	987,785,604.6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86,897,647.02	987,785,604.66	987,785,604.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54,808,095.41	4,598,322,980.24	4,578,577,809.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建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287,390,446.60	2,920,369,770.77
已赚保费		3,120,271,620.23	2,757,964,356.69
保险业务收入	注释36	3,202,594,130.24	2,959,308,390.91
其中：分保费收入	注释36	398,599,019.92	576,574,334.68
减：分出保费	注释37	80,264,592.70	86,343,562.7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45	2,057,917.31	115,000,471.44
投资收益	注释38	128,850,079.07	165,321,332.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释39	6,570,787.05	-19,180,588.49
汇兑损益	注释40	-1,577,114.84	-3,525,647.88
其他收益	注释41	12,974,850.05	16,104,653.25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2	-51,248.61	22,611.11
其他业务收入	注释43	20,351,473.65	3,663,053.59
二、营业支出		3,270,615,318.76	2,914,971,580.84
退保金			
赔付支出	注释44	1,891,733,653.07	1,496,509,845.93
减：摊回赔付支出	注释44	49,819,104.87	90,286,264.2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45	275,526,319.00	103,365,839.20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46	8,012,622.14	6,936,184.02
提取保费准备金		-715,992.38	1,253,476.37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注释47	127,913,260.72	253,671,013.46
税金及附加	注释48	13,756,895.98	10,061,859.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注释49	464,774,291.06	493,099,389.25
业务及管理费	注释50	566,487,817.57	669,274,766.13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236,516.51	24,956,667.71
其他业务成本	注释51	10,118,365.89	8,432,782.5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52	88,951.37	1,481,724.81
三、营业利润		16,775,127.84	5,398,189.9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3	1,854,619.61	75,696.93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4	1,786,001.14	255,133.07
四、利润总额		16,843,746.31	5,218,753.7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5	2,022,442.44	-4,802,109.66
五、净利润		14,821,303.87	10,020,863.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21,303.87	10,020,863.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09,261.51	-4,509,736.4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09,261.51	-4,509,736.4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09,261.51	-4,509,736.49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7,957.64	5,511,126.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建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896,976,728.69	2,226,734,476.3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0,183,634.18	77,661,131.1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372,239,696.38	353,060,16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9,032,790.89	2,657,455,773.3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652,125,623.28	1,096,961,164.9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54,399,440.28	313,955,368.7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355,677.86	160,293,71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688,789.82	81,541,66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741,557,384.47	866,886,31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9,126,915.71	2,519,638,23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5,875.18	137,817,53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65,169,676.41	2,635,761,615.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100,881.60	111,518,630.69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406,771,897.82	1,597,253,68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00.00	107,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9,070,255.83	4,344,641,730.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002,668.28	10,725,21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1,872,029.63	2,750,676,733.6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635,760,700.00	1,596,883,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4,001.41	3,285,02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3,649,399.32	4,361,569,97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420,856.51	-16,928,24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70,173,142,000.00	63,467,905,074.6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73,142,000.00	63,467,905,074.6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61,485.23	14,566,049.39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70,415,992,362.55	63,514,841,813.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9,7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42,513,591.27	63,529,407,86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71,591.27	-61,502,78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4,704.88	-650,111.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740,435.54	58,736,398.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004,074.51	131,267,675.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建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09,261.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09,261.5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353,572.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353,572.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6,586,517.7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20,863.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20,863.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20,863.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24 日,是由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共同出资 2.1 亿元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 23 日,浙江稽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新增出资 2.9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5 亿元。2016 年 8 月 5 日,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增发股本人民币 5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 亿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3980F,注册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知凤街 15 号 510 室,法定代表人为苏如春。

(二)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是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业务经营区域包括北京、河北、河南、江苏、浙江、四川、广西、山西、广东、甘肃等 10 个地区。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订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在综合收益总额中反映。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中获得，并考虑近期市场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适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初始确认金额为交易价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除非其公允价值可以从现有市场上相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未经修改或改动）中获得，或者采用可从市场上获取全部变量数据的评估方法。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均作为资产入账；反之作为负债入账。

当内嵌衍生金融工具与主体合约并无紧密关系，并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要求时，应与主体合同分别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通过损益确认。本公司未对满足保险合同定义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或与主体保险合同有紧密关系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固定金额（或在固定金额和利率基础上确定的金额）退保合同的内嵌期权）进行单独确认。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公司、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 (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 (含一年)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但尚未达到 50% 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 但在活跃市

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采用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个别认定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账款有应收利息；涉及财政补贴，关联方业务，联共保业务等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预付款、押金、共保款等。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计坏账准备。

减值确认标准：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且经确认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账款。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有农户自缴、商业性、非关联方、非联共保等的应收保费，比例具体如下：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九)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3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十)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通用设备	3-5	5.00	19.00-31.66

（十一）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二）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 5 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元）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0	5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摊销年限为租赁期),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1）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2）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3）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

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1)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4.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

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 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 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 法及预期赔付率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

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十七)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十九)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 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 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 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二十一) 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业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

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五）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1. 重要资产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

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 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二十六)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一和注释十五。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为了客观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经本公司批准。对如下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	(1)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新租赁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注 1)	重新计量 (注 2)	小计	
使用权资产			19,745,170.90	19,745,170.90	19,745,170.90
资产合计			19,745,170.90	19,745,170.90	19,745,170.90
租赁负债			19,745,170.90	19,745,170.90	19,745,170.90
负债合计			19,745,170.90	19,745,170.90	19,745,170.90

注 2：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 19,745,170.90 元、使用权资产 19,745,170.90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44 号《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以及 2020 年第 22 号《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96,092,943.60	160,838,762.13
其他货币资金	39,651,566.45	29,165,312.38
合计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9,000,000.00	29,030,000.00

注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337,006.37	268,114,244.6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68,014,379.00	20,857,380.00
权益工具投资	123,322,627.37	247,256,864.60
合计	291,337,006.37	268,114,244.60

注释 3.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看跌期权	5,508,842.49	883,457.44

注释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229,267,000.00	

注释 5.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27,049,150.69	18,310,758.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67,779.10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2,222,655.25	1,016,623.97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7,650,885.58	16,097,662.29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3,916,008.33	1,780,361.75
合计	40,906,478.95	37,205,406.33

注释 6.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456,284,838.16	416,587,540.31
减：坏账准备	2,139,072.88	2,050,121.51
净值	454,145,765.28	414,537,418.80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90,624,763.47	376,355,941.95
7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8,808,222.92	3,233,087.87
1 年以上	46,851,851.77	36,998,510.49
小计	456,284,838.16	416,587,540.31
减：坏账准备	2,139,072.88	2,050,121.51
净值	454,145,765.28	414,537,418.80

注释 7. 应收代位追偿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代位追偿款	138,692.43	11,794.33

注释 8.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649,228,161.44	941,083,017.70
减：坏账准备		
净值	649,228,161.44	941,083,017.70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0,144,051.89	506,543,980.49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239,084,109.55	434,539,037.21
小计	649,228,161.44	941,083,017.70
减：坏账准备		
净值	649,228,161.44	941,083,017.70

3. 应收分保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ontinental Insurance Brokers HK Limited-五洲保险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750,122.64	1 年以内、1-2 年	20.76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630,030.29	1 年以内、1-2 年	14.88
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720,455.73	1 年以内	11.97
中煤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93,688.46	1 年以内、1-2 年	8.33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355,344.65	1 年以内、1-2 年	7.45
合计		411,549,641.77		63.39

注释 9.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482,191.32	10,546,371.2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9,357,207.38	31,344,585.24
合计	50,839,398.70	41,890,956.44

注释 10. 定期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9,574,700.00
1 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619,574,700.00

注释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	500,609,060.00	1,055,895,333.20
国债	276,330,320.00	387,153,100.00
中期票据	71,735,540.00	
金融债券	43,131,340.00	274,168,650.00
企业债券	109,411,860.00	394,573,583.2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67,403,821.31	156,048,436.39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38,890,736.17	156,048,436.3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基金	128,513,085.14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股权投资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675,212,881.31	1,219,143,769.59

注释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67,617,212.19	72,363,280.49
信托计划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617,617,212.19	522,363,280.49

注释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46,689.19	24,968,443.41	37,615,13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877,992.36	4,370,105.35	5,248,097.71
购置	877,992.36	4,370,105.35	5,248,09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666,481.00	573,355.70	1,239,836.70
处置或报废	666,481.00	573,355.70	1,239,836.70
4. 期末余额	12,858,200.55	28,765,193.06	41,623,393.6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01,112.19	17,795,586.50	24,996,698.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2,477.57	3,094,761.32	4,657,238.89
本期计提	1,562,477.57	3,094,761.32	4,657,238.89
3. 本期减少金额	633,156.95	523,141.54	1,156,298.49
处置或报废	633,156.95	523,141.54	1,156,298.49
4. 期末余额	8,130,432.81	20,367,206.28	28,497,639.0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4,727,767.74	8,397,986.78	13,125,754.52
2. 期初账面价值	5,445,577.00	7,172,856.91	12,618,433.91

注释 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45,17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672,745.50
租赁	21,672,745.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72,228.03
租赁变更或终止	13,572,228.03
4. 期末余额	27,845,688.37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64,823.62
本期计提	11,164,82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8,462.92
租赁变更或终止	3,278,462.92
4. 期末余额	7,886,360.7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59,327.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9,745,170.90

注释 16.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297,27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7,538,958.77
购置	7,538,95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6,836,229.78
二. 累计摊销	

项目	软件
1. 期初余额	31,998,83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8,383.57
本期计提	6,908,38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8,907,218.3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29,011.4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98,436.23

注释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8,951.37	22,23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1,316.34	977,829.09	10,482,103.40	2,620,52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487,233.38	3,621,808.35		
合计	18,487,501.09	4,621,875.27	10,482,103.40	2,620,525.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607,934.08	401,983.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458,448.63	1,614,612.16
合计	1,607,934.08	401,983.52	6,458,448.63	1,614,612.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末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期 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初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期 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1,875.27		2,620,52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1,983.52		1,614,612.16

注释 18.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1,450,197.50	47,398,617.76
存出保证金	3,871,565.83	2,742,811.29
长期待摊费用	4,397,539.59	4,222,858.30
预付赔款	59,506,874.39	36,861,787.25
其他资产		2,218.52
合计	449,226,177.31	91,228,293.12

注释 19. 存入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3,859,378.15

注释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323,299,338.00	566,174,755.00

注释 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605,339.63	217,403,069.96
1 年以上	698,085.58	1,086,553.85
合计	140,303,425.21	218,489,623.81

注释 22.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7,293,530.47	59,037,957.20
1 年以上	1,372,345.19	941,564.27
合计	58,665,875.66	59,979,521.47

注释 23.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5,285,717.64	547,714,726.3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105,710,832.02	188,558,493.10
合计	410,996,549.66	736,273,219.48

注释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6,677,802.97	167,245,139.25	172,491,516.24	51,431,425.9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0,410.01	11,495,997.96	11,648,873.00	757,534.97
辞退福利		1,347,819.86	1,347,819.86	
合计	57,588,212.98	180,088,957.07	185,488,209.10	52,188,960.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748,498.06	143,784,368.52	149,270,551.64	47,262,314.94
职工福利费		4,265,078.85	4,265,078.85	
社会保险费	666,840.19	7,202,187.36	7,519,280.30	349,747.25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92,364.08	6,532,847.35	6,836,867.16	288,344.27
补充医疗保险		271,363.19	271,363.19	
工伤保险费	13,471.92	185,293.02	184,755.90	14,009.04
生育保险费	61,004.19	212,683.80	226,294.05	47,393.94
住房公积金	137,865.06	8,716,774.54	8,789,177.46	65,462.1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24,599.66	3,276,729.98	2,647,427.99	3,753,901.65
合计	56,677,802.97	167,245,139.25	172,491,516.24	51,431,425.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74,213.46	11,169,953.96	11,357,772.13	686,395.29
失业保险费	36,196.55	326,044.00	291,100.87	71,139.68
合计	910,410.01	11,495,997.96	11,648,873.00	757,534.97

注释 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0,379.29	536,467.32
车船使用税	41,821,652.85	41,537,649.22
教育费附加	772,191.87	445,060.38
个人所得税	784,520.50	-232,731.84
印花税	529,116.02	344,117.8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798,011.78	2,507,043.28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405,355.49	403,713.90
合计	57,151,227.80	45,541,320.10

注释 26.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保险合同	8,408,652.94	4,891,113.86

注释 27. 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种植业保险	2,488,876.37		2,460,921.70	27,954.67
养殖业保险		1,744,929.32		1,744,929.32
合计	2,488,876.37	1,744,929.32	2,460,921.70	1,772,883.99

注释 2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1,915,750.91	41,218,751.65	38,225,014.22			38,225,014.22	1,024,909,488.34
其中：原保险合同	944,146,266.20	41,218,751.65					985,365,017.85
再保险合同	77,769,484.71		38,225,014.22			38,225,014.22	39,544,470.49
未决赔款准备金	793,775,067.00	275,526,319.00					1,069,301,386.00
其中：原保险合同	598,628,057.65	198,717,788.37					797,345,846.02
再保险合同	195,147,009.35	76,808,530.63					271,955,539.98
合计	1,815,690,817.91	316,745,070.65	38,225,014.22			38,225,014.22	2,094,210,874.34

2. 保险合同准备金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9,175,152.52	805,734,335.82	1,024,909,488.34	1,016,806,172.16	5,109,578.75	1,021,915,750.91
其中：原保险合同	219,175,152.52	766,189,865.33	985,365,017.85	939,425,534.87	4,720,731.33	944,146,266.20
再保险合同		39,544,470.49	39,544,470.49	77,380,637.29	388,847.42	77,769,484.71
未决赔款准备金	330,727,675.20	738,573,710.80	1,069,301,386.00	674,708,806.95	119,066,260.05	793,775,067.00
其中：原保险合同	253,919,144.57	543,426,701.45	797,345,846.02	508,833,849.00	89,794,208.65	598,628,057.65

再保险合同	76,808,530.63	195,147,009.35	271,955,539.98	165,874,957.95	29,272,051.40	195,147,009.35
合计	549,902,827.72	1,544,308,046.62	2,094,210,874.34	1,691,514,979.11	124,175,838.80	1,815,690,817.91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52,960,072.87	513,343,390.7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77,351,229.86	254,563,111.06
理赔费用准备金	38,990,083.27	25,868,565.17
合计	1,069,301,386.00	793,775,067.00

注释 29.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3,100,490.53	71,197,353.78
保险保障基金	8,136,959.23	6,914,871.73
应付利息	40,835.55	88,527.88
合计	101,278,285.31	78,200,753.39

注释 30.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820,284.43	21,064,112.5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087,893.42	1,318,941.69
租赁负债净额	18,732,391.01	19,745,170.90

注释 31.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00,000,000.00	20.00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			195,000,000.00	19.5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			190,000,000.00	19.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	4.70			47,000,000.00	4.70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0,000.00	4.16			41,600,000.00	4.16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00	2.75			27,500,000.00	2.75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0,000.00	2.64			26,400,000.00	2.64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5,500,000.00	0.55			5,500,000.00	0.55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000.00	18.30			183,000,000.00	18.3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注释 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注释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金额	2021 年度						期末金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3,836.48	-20,945,682.01		-5,236,420.50	-15,709,261.51			-10,865,425.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4,843,836.48	-20,945,682.01		-5,236,420.50	-15,709,261.51			-10,865,425.03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 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43,836.48	-20,945,682.01		-5,236,420.50	-15,709,261.51			-10,865,425.03

注释 3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注释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565,654.28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6,565,654.2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21,303.8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744,350.41	

注释 36. 保费收入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803,995,110.32	2,382,734,056.23
再保险合同	398,599,019.92	576,574,334.68
合计	3,202,594,130.24	2,959,308,390.91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1,587,723,186.42	1,676,139,101.98
企业财产保险	176,698,761.82	146,192,969.77
责任保险	275,306,577.92	93,815,356.60
船舶保险	3,471,930.61	5,641,017.08
货运险	96,388,372.91	9,188,379.24
工程保险	8,262,742.31	13,328,896.38
意外伤害险	81,930,652.52	51,582,711.14
家庭财产保险	3,405,487.20	14,751,785.22
保证保险	16,171,558.29	13,285,927.49
特殊风险保险	1,517,324.42	5,235,377.21
农险业务	397,626,114.43	427,010,860.78
健康险	225,537,081.24	490,473,118.87
其他险	328,554,340.15	12,662,889.15
合计	3,202,594,130.24	2,959,308,390.91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381,345,050.71	192,711,398.02
专业代理	944,632,732.92	1,232,561,642.79
兼业代理	32,966,744.42	58,579,437.62
个人代理	703,092,049.70	495,375,606.82
境内经纪业务	741,958,532.57	403,505,970.98
分保费收入	398,599,019.92	576,574,334.68
合计	3,202,594,130.24	2,959,308,390.91

注释 37. 分出保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8,739,043.15	5,364,115.39
责任保险	16,484,373.23	13,477,734.08
保证保险	442,274.93	2,314,441.27
工程保险	5,422,639.84	2,424,695.90
意外伤害险	1,599,763.58	1,905,233.45
农业保险	46,577,600.87	58,856,820.23
健康险	-1,014.10	1,241,979.98
其他保险	999,911.20	758,542.48
合计	80,264,592.70	86,343,562.78

注释 3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18,278.31	30,654,692.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345,846.92	397,025.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4,787,279.47	72,133,243.56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92,951.49	29,653,224.02
定期存款利息	9,847,515.78	37,914,514.92
资本保证金利息	9,472,000.00	9,472,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12,713,792.90	-14,604,923.65
其他		-298,444.29
合计	128,850,079.07	165,321,332.50

注释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70,787.05	-19,180,588.49

注释 40. 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1,838,375.07	
减：汇兑损失	3,415,489.91	3,525,647.88
合计	-1,577,114.84	-3,525,647.88

注释 41.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974,850.05	16,104,653.25

注释 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234.64	22,611.1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0,013.97	
合计	-51,248.61	22,611.11

注释 4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及其他	20,351,473.65	1,877,387.28
代收车船税手续费		1,785,666.31
合计	20,351,473.65	3,663,053.59

注释 44.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628,929,094.76	1,102,411,348.45
再保险合同	262,804,558.31	394,098,497.48
合计	1,891,733,653.07	1,496,509,845.93

2. 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种	本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5,445,392.85	52,587,455.69	1,854,352.40	56,178,496.14
责任保险	128,270,188.10	4,975,667.40	14,830,125.84	118,415,729.66
机动车辆保险	1,031,145,566.03	11,317,076.14		1,042,462,642.17
船舶保险	9,210.53	4,492,101.44		4,501,311.97
农险保险	130,264,342.83	177,220,697.93	28,939,428.78	278,545,611.98

险种	本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意外伤害险	20,118,321.88	58,430.14	3,733,121.27		16,443,630.75
其他险种	313,676,072.54	12,153,129.57	462,076.58		325,367,125.53
合计	1,628,929,094.76	262,804,558.31	49,819,104.87		1,841,914,548.20

续：

险种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3,235,069.17	54,021,433.09	1,107,178.30		56,353,794.48
责任保险	33,549,276.53	16,512,141.48	11,888,272.02		38,173,145.99
机动车辆保险	816,667,033.34				916,940,265.42
船舶保险		8,198,605.70			8,198,605.70
农险保险	110,522,091.67	308,761,672.32	68,998,641.09		351,430,277.14
意外伤害险	27,302,024.76	275,156.50	7,306,639.35		20,707,996.65
其他险种	111,135,852.98	6,329,488.39	985,533.46		14,419,496.33
合计	1,102,411,348.45	394,098,497.48	90,286,264.22		1,406,223,581.71

注释 4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40,261,269.21	177,563,546.40
再保险合同	-38,203,351.90	-62,563,074.96
合计	2,057,917.31	115,000,471.44

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39,616,682.10	-13,932,132.04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22,788,118.80	111,108,992.05
理赔费用准备金	13,121,518.10	6,188,979.19
合计	275,526,319.00	103,365,839.20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56,546,219.24	46,799,607.36
机动车辆保险	150,925,137.28	43,949,386.14
船舶险	150,262.36	1,091,524.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意外险	1,267,512.98	5,126,765.67
责任险	3,825,228.37	30,153,193.30
农险	13,482,695.60	-59,682,072.96
其他险种	49,329,263.17	35,927,434.93
合计	275,526,319.00	103,365,839.20

注释 46.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8,012,622.14	6,936,184.02

注释 47. 分保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约	79,099,760.31	169,531,560.89
临分	48,813,500.41	84,139,452.57
合计	127,913,260.72	253,671,013.46

注释 4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71,923.41	4,394,356.43
教育费附加	2,921,419.26	2,147,983.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47,612.90	1,431,988.88
印花税	2,248,599.28	2,045,859.00
车船使用税	42,608.33	41,671.44
其他税金	24,732.80	
合计	13,756,895.98	10,061,859.10

注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28,229,629.14	4,576,858.52
责任保险	42,847,764.20	17,908,830.26
机动车辆保险	130,363,964.88	220,585,844.98
船舶保险	245,785.04	172,620.58
意外伤害保险	170,626,869.54	245,951,641.36
其他险种	92,460,278.26	3,903,593.55
合计	464,774,291.06	493,099,389.25

注释 50. 业务及管理费

1. 业务及管理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28,063,715.86	127,173,481.84
社会统筹保险	22,812,281.36	14,325,003.36
工会经费和职教经费	2,905,397.10	2,247,955.37
租赁费	3,926,952.60	20,538,802.0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386,894.64	3,373,882.67
无形资产摊销	5,429,203.15	4,536,898.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3,484.80	1,481,435.28
保险保障基金	21,363,988.79	18,222,211.50
技术服务费	148,694,070.22	272,869,621.66
救助基金	11,462,654.04	11,378,092.72
共同体管理费	12,792.26	52,351.00
电子设备运转及维护费	18,766,757.81	21,632,762.50
银行结算费	8,324,379.21	9,805,366.63
办公费	22,497,742.99	22,296,134.39
差旅费	2,721,480.00	2,833,105.37
业务招待费	17,570,721.55	13,866,904.94
车船使用费	2,531,261.52	2,171,901.06
咨询费	3,281,662.01	1,678,518.62
会议费	4,306,854.49	6,614,633.08
业务宣传费	62,340,908.54	49,257,685.96
邮电费	2,181,763.66	1,867,618.00
印刷费	13,490,016.11	11,556,926.78
行业协会会费	1,663,244.96	1,699,831.11
劳务费	39,976,901.95	46,544,024.78
保险监管费	2,525,244.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17,047.61	
其他	3,800,395.57	1,249,616.90
合计	566,487,817.57	669,274,766.13

注释 51.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共保出单费	9,015,529.86	8,432,782.54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	1,102,836.03	
合计	10,118,365.89	8,432,782.54

注释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8,951.37	1,481,724.81

注释 5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没罚款收入	344,646.55	8,800.00
其他	1,509,973.06	66,896.93
合计	1,854,619.61	75,696.93

注释 5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253.78	67,629.54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22,337.06	109,331.34
其它营业外支出	1,096,440.18	8,654.78
罚没罚款支出	616,970.12	69,517.41
合计	1,786,001.14	255,133.07

注释 5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8,995.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2,442.44	-6,331,105.14
合计	2,022,442.44	-4,802,109.66

注释 56.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628,390.07	663,326.21
补贴收入	12,974,850.05	16,104,653.25
其他业务收入	723,083.58	2,999,727.38
其他往来款	338,913,372.68	333,292,459.05
合计	372,239,696.38	353,060,165.8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88,817,189.69	542,013,055.59
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	23,889,233.56	17,168,085.7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2,667,301.69	1,800,500.69
其他往来	326,183,659.53	305,904,669.58
合计	741,557,384.47	866,886,311.64

注释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21,303.87	10,020,863.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951.37	1,481,724.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57,238.89	4,704,408.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64,823.62	
无形资产摊销	6,908,383.57	4,816,454.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84,453.86	1,123,664.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48.61	-22,611.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253.78	67,629.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70,787.05	19,180,588.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850,079.07	-165,321,33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1,349.42	-2,620,52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2,628.64	-3,710,57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264,690.47	-505,125,75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1,181,249.48	773,223,007.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5,875.18	137,817,539.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0,004,074.51	131,267,675.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740,435.54	58,736,398.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6,092,943.60	160,838,762.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651,566.45	29,165,312.3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六、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91,337,006.37			291,337,006.37
债务工具投资	168,014,379.00			168,014,379.00
权益工具投资	123,322,627.37			123,322,627.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668,012,881.31		7,200,000.00	675,212,881.31
债务工具投资	500,609,060.00			500,609,060.00
权益工具投资	167,403,821.31		7,200,000.00	174,603,821.31
资产合计	959,349,887.68		7,200,000.00	966,549,887.68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珙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幸福家园扬州置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洛阳市中垦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仪征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中心	受参股股东控制
中农发山丹马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中农发牡丹江军马场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薛康文等 8 人	公司高管人员、内部工作人员
段军山等 42 人	董事、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周润华等 90 人	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向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购置华邦·凯旋写字

楼物业塔楼 10-13 层及定制装修服务，合同约定总价款为 359,348,88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款项 330,066,495.00 元。根据合同约定，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交付。由于未能按期交付，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 18,610,324.57 元款项。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财产险、农险、责任险	9,903,855.00	6,212,417.0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险、车险、责任险、货运险	1,884,188.00	3,928,314.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险、车险、责任险、意外险、财产险	2,531,596.00	1,990,777.00
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意外伤害保险、责任险、交强险、商业险	24,749.00	129,325.00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责任险、交强险、商业险	6,091,559.00	2,019,621.00
幸福家园扬州置业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35,900.00	143,911.00
中农发牡丹江军马场有限公司	种植险		2,014,119.00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农业险、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财产综合保险、财产一切险	41,250,618.00	10,532,234.00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养殖险、种植险	12,309,348.00	14,233,824.00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农业险	4,832,289.00	2,482,672.00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险、意外险、交强险、商业险	12,268,668.00	12,085,541.00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险	3,808,908.00	3,654,546.00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险	11,909,186.00	11,282,700.00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农业险	1,312,800.00	1,536,000.00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险、交强险、商业险	2,483,598.00	2,154,221.00
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农业险	2,834,520.00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一切险、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交强险、商业险、房屋租赁费	523,109.00	6,844,383.00
薛康文等 8 人	交通工具团体意外		1,048,91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伤害保险（旧）、团体补充住院医疗保险、团体意外险、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		
段军山等 42 人	保险业务	100,665.00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示范条款（2020 版）、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13,182,057.00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财产综合保险	237,334.00	
洛阳市中垦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小麦制种保险	5,057,200.00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219,874.00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小麦制种保险	1,593,963.00	
仪征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中心	雇主责任保险	114,146.00	
中农发山丹马场有限责任公司	蔬菜种植保险	309,375.00	
周润华等 90 人	车险、综合险等	100,414.00	
其他关联方法人	—	583,242.00	1,033,147.00
其他关联方自然人	—	73,588.00	665,192.00
合计		135,576,749.00	83,991,854.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梁春, 杨建文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会计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赵金
Full name	男
性别	1987-05-03
Sex	1987-05-03
出生日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te of birth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42058219870503087X
Working unit	42058219870503087X
身份证号码	42058219870503087X
Identity card No.	42058219870503087X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7-03-31



证书编号: 110101480175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赵金
证书编号: 1101014801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05-11

发证日期: 2015 年 09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樊小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7-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282519850715003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樊小刚
证书编号：110101480489

证书编号：1101014804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